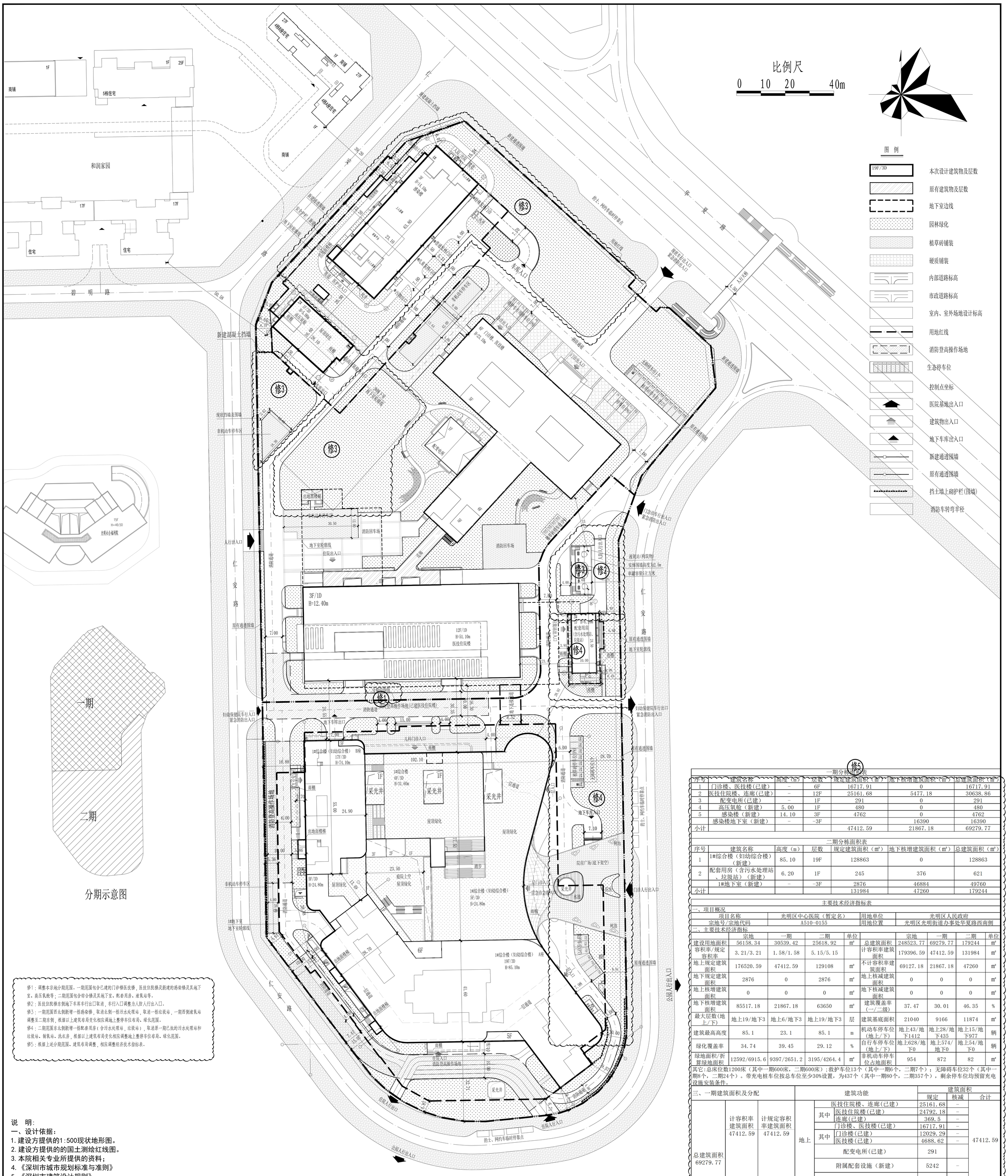

修1：调整本宗地分期范围。一期范围包含已建的门诊楼医技楼，医技住院楼及新建的感染楼及其地下室、高压氧舱等；二期范围包含综合楼及其地下室，配套用房、液氧站等。
修2：医技住院楼东侧地下车库车行出口取消，车行入口调整为人防人行出入口。
修3：一期范围西北侧新增一栋感染楼，取消北侧一栋污水处理站，取消一栋垃圾站，一期西侧液氧站调整至二期东侧，根据以上建筑布局变化相应调地上整停车位布局、绿化范围。
修4：二期范围东北侧新增一栋配套用房（含污水处理站，垃圾站），取消原一期已批的污水处理站和垃圾站、制氧站、洗衣房，根据以上建筑布局变化相应调整地上整停车位布局、绿化范围。
修5：根据上述分期范围、建筑布局调整，相应调整经济技术指标表。

说　明:

一、设计依据：

1.建设方提供的1:500现状地形图。
2.建设方提供的的国土测绘红线图。
3.本院相关专业所提供的资料；
4.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》
5.《深圳市建筑设计规则》
6.国家行业相关规范、规定及省市相关规定。

二.图中坐标采用2000大地坐标系，1956黄海高程系。

三.图中所注距离：建、构筑物指其外墙皮；道路指路缘石内侧；挡墙指挡墙坡足处。

四.图中所注坐标：建、构筑物指其外围轴线交点；道路指路中心线交叉点及变坡点；用地红线指红线转折点。

五.图中所注建筑高度：平屋面为室外地坪绝对标高至屋面高度；坡屋面为室外地坪绝对标高至建筑屋檐和屋脊的平均高度。

六.图中道路转弯半径指路面内缘半径，除注明者外其余均为6m,人行道转弯半径均为2m。

七.设计道路横坡为1.5%,路边停车场横坡为0.5%，道路坡度以“%”计，坡长以“m”计。

八.本图坐标、尺寸、高程单位均以“m”计。

九.图中19F/3D表示建筑地上层数/地下建筑层数，H表示建筑高度。

十.所有停车位预留充电接口。

修5

一期分栋面积表

序号	建筑名称	高度（m）	层数	规定建筑面积（m²）	地下核增建筑面积（m²）	总建筑面积（m²）
1	门诊楼、医技楼(已建)	-	6F	16717.91	0	16717.91
2	医技住院楼、连廊(已建)	-	12F	25161.68	5477.18	30638.86
3	配变电所(已建)	-	1F	291	0	291
4	高压氧舱（新建）	5.00	1F	480	0	480
5	感染楼（新建）	14.10	3F	4762	0	4762
	感染楼地下室（新建）	-	-3F		16390	16390
小计				47412.59	21867.18	69279.77

二期分栋面积表

序号	建筑名称	高度（m）	层数	规定建筑面积（m²）	地下核增建筑面积（m²）	总建筑面积（m²）
1	1#综合楼（妇幼综合楼）（新建）	85.10	19F	128863	0	128863
2	配套用房（含污水处理站、垃圾站）（新建）	6.20	1F	245	376	621
	1#地下室（新建）	-	-3F	2876	46884	49760
小计				131984	47260	179244

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表

一、项目概况

项目名称	光明区中心医院（暂定名）	用地单位	光明区人民政府
宗地号/宗地代码	A510-0155	用地位置	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华夏路西南侧

二、主要技术经济指标

	宗地	一期	二期	单位		宗地	一期	二期	单位
建设用地面积	56158.34	30539.42	25618.92	m²	总建筑面积	248523.77	69279.77	179244	m²
容积率/规定容积率	3.21/3.21	1.58/1.58	5.15/5.15		计容积率建筑面积	179396.59	47412.59	131984	m²
地上规定建筑面积	176520.59	47412.59	129108	m²	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	69127.18	21867.18	47260	m²
地下规定建筑面积	2876	0	2876	m²	地上核减建筑面积	0	0	0	m²
地上核增建筑面积	0	0	0	m²	地下核减建筑面积	0	0	0	m²
地下核增建筑面积	85517.18	21867.18	63650	m²	建筑覆盖率（一/二级）	37.47	30.01	46.35	%
最大层数(地上/下)	地上19/地下3	地上6/地下3	地上19/地下3	层	建筑基底面积	21040	9166	11874	m²
建筑最高高度	85.1	23.1	85.1	m	机动车停车位（地上/下）	地上43/地下1412	地上28/地下435	地上15/地下977	辆
绿化覆盖率	34.74	39.45	29.12	%	自行车停车位（地上/下）	地上628/地下0	地上574/地下0	地上54/地下0	辆
绿地面积/折算绿地面积	12592/6915.6	9397/2651.2	3195/4264.4	m²	非机动车停车位占地面积	954	872	82	m²

其它：总床位数1200床（其中一期600床，二期600床）；救护车位13个（其中一期6个，二期7个）；无障碍车位32个（其中一期8个，二期24个）。带充电桩车位按总车位至少30%设置，为437个（其中一期80个，二期357个），剩余停车位均预留充电设施安装条件。

三、一期建筑面积及分配

建筑功能					建筑面积 规定	建筑面积 核减	建筑面积 合计
总建筑面积 69279.77	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47412.59	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 47412.59	地上	医技住院楼、连廊(已建)	25161.68	-	47412.59
			其中	医技住院楼(已建)	24792.18	-	
				连廊(已建)	369.5	-	
				门诊楼、医技楼(已建)	16717.91	-	
			其中	门诊楼(已建)	12029.29	-	
				医技楼(已建)	4688.62	-	
				配变电所(已建)	291		
				附属配套设施（新建）	5242	-	
		地上核增建筑面积	-		-	-	-
	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21867.18	地下核增建筑面积 21867.18	共用停车库（新建）		14094	-	21867.18
			公共设备用房（新建）		2296	-	
			共用停车库及公共设备用房(已建)		5477.18	-	

备注：采用新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(地字第 440311202200160 号)及规划设计要点批复表（GM202200244）。

四、二期建筑面积指标及分配

建筑功能					建筑面积 规定	建筑面积 核减	建筑面积 合计
总建筑面积 179244	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131984	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 131984	地上	医院及其附属用房（新建）	129108	-	129108
			地下	医院及其附属用房（新建）	2876	-	2876
		地上核增建筑面积 0	-		-	-	-
	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47260	地下核增建筑面积 47260	共用停车库（新建）		32436	-	47260
			公共设备用房(含污水处理站376m²)(新建)		10260		
			人防中心医院(新建)		4564		

备注：采用新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(地字第 440311202200160 号)及规划设计要点批复表（GM202200244）。

停车位计算表

项目	单位	配置标准	设计数据	规定车位数	设计车位数	备注
机动车停车位	个	三类区:1.2~1.8/病床	1200床	1440~2160	1455 地上43 地下1412	总体规划
非机动车停车	个	住院部：0.1~0.2/床位	600床	60~120	628	二期设计
	个	门诊部：0.4~0.7/100平方米	58253m²	233~408		二期设计
	个	行政办公及其它：0.3~0.5/100平方米	19926m²	60~100		二期设计

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
CHINA MACHINERY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DESIGN & RESEARCH INSTITUTE CO., LTD.
注册建筑师姓名：杨建锋 注册编号：A144300108
注册结构工程师姓名：张石成 注册编号：S044300108
地址：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 邮编：518031
网址：http://www.cmie.cn/

版次 REV.	修改内容 DESCRIPTION	会签日期 ISSUED DATE
A	FIRST ISSUE	
B		
C		

送图章 ISSUING STAMP

注册章 REGISTRATION STAMP

杨建锋 张石成

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：光明区中心医院（暂定名）一期、二期
子项名称 SUB-PROJECT NAME：
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：总图经济技术指标表
项目代号 PROJECT NO. 4930 阶段 PHASE 方案设计
图纸代号 DRAWING NO. 4930-01-1-2-1
专业 DISCIPLINE 总图 比例 SCALE 1:500
日期 DATE 2026.03

*本图纸版权属我单位所有